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4-010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宏宝	股票代码	0020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桂新	潘丹	
电话	0512-58713681	0512-58715059	
传真	0512-58761055	0512-58761055	
电子信箱	gugx@hongbao.com	stock@hongbao.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417,389,223.31	414,517,257.26	0.69%	457,624,43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401,979.45	-54,872,491.15	111.67%	15,630,12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18,804.99	-55,794,389.23	106.67%	15,184,86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312,893.31	58,359,725.68	-6.93%	19,465,272.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	110%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3	110%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	-16.59%	18.67%	4.29%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1,005,805,318.61	1,004,526,479.83	0.13%	994,244,44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4,290,688.84	300,042,022.63	4.75%	360,693,970.81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1,8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0,68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6%	76,292,196		冻结	52,780,000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2%	7,957,680			
朱剑峰	境内自然人	2.8%	5,144,964	3,858,723		
德邦证券-上海银行-蝶彩1号限额特定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3,800,618			
陈加永	境内自然人	1.03%	1,890,950			
上海瑞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	1,297,086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亿雄金源1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2%	958,800			
国信证券-上海银行-国信中广合富分级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891,789			
陆霞	境内自然人	0.3%	560,550			
潘明欣	境内自然人	0.29%	529,4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朱玉宝先生和朱剑峰先生是父子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公司管理层以质量管理为核心,以自主创新为先导,以开源节流为根本,坚持产品开发,技改扩能。但受世界经济低迷、能源生产要素及人工成本上升、人民币相对于美元持续升值等不利因素的影响,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738.92万元,同比上升0.69 %;实现利润总额216.42万元,同比上升102.04%,实现净利润640.20万元,较前一报告期净利润-5,487.25万元,实现扭亏为盈。报告期内,公司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已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有条件通过,但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4-006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2014年1月17日,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

2、2014年1月27日上午9:30,公司在张家港市大新镇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剑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1,738.92万元,同比上升0.69%;实现利润总额216.42万元,相比2012年度-10,592.93万元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40.20万元,相比2012年度-5,487.25万元扭亏为盈。截止2013年末,公司资产总额100,580.5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31,429.07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尽管公司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40.20万元,但公司2013年1-4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8.73万元。

鉴于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有条件通过,一旦中国证监会下发核准批文,则公司、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于2013年8月7日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将正式生效。根据该协议的约定,过渡期内(指2013年5月1日至置出资产交割的期间)置出资产运营所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及任何原因造成的权益变动均由江苏宏宝集团有限公司享有或承担。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2013年度拟不进行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进行了考核,并确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的薪酬,其中,董事长兼总经理的薪酬为49.3万元,董事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薪酬为49.8万元,董事兼副总经理的薪酬为29 -42万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4年2月21日上午9:30在召开在张家港市大新镇12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2、3、4、5、8项议案和《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29日

朱剑峰_____　蔡正华_____

余玉峰_____　顾桂新_____

王忠华_____　刘贤钊_____

张洪发_____　周继华_____

龚　伟

董事会秘书: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4-007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2014年1月17日,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

2、2014年1月27日上午11:00,公司在张家港市大新镇公司六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

4、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袁海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4-009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4年2月21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四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4年2月21日(星期五)上午9:30。

5、会议的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2月17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张家港市大新镇12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本事项不需要审议。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2),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4年2月19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4:30)。

5、登记地点:张家港市大新镇128号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215636,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为半天。

2、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张家港市大新镇128号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215636

联系人:顾桂新　潘丹

联系电话:0512—58713681、58715059

联系传真:0512—58761055

邮编:215636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月29日

附件一: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2014年2月21日召开的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3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	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被委托人身份证件: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

被委托人签字样本: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2014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071　证券简称:江苏宏宝　公告编号:2014-008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13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4年2月14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上举行2013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录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 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朱剑峰先生,公司独立董事龚伟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顾桂新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月29日

江苏宏宝五金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事项	是/否/不适用	说明
一、内部审计和审计委员会运作		
1、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是否为专职,并由审计委员会提名,董事会任免。	是	
2、公司是否设立独立于财务部门的内部审计部门,是否配置专职内部审计人员。	是	
3、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	是	
4、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如下事项进行一次检查:	---	---
(1)募集资金使用	不适用	
(2)对外担保	是	
(3)关联交易	是	
(4)证券投资	是	
(5)风险投资	是	
(6)对外提供财务资助	是	
(7)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是	
(8)对外投资	是	
(9)公司大额资金往来	是	
(10)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	是	
5、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	是	
6、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以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内部审计工作情况。	是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按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是	
二、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建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指派或者授权董事会秘书或者证券事务代表负责查看互动易网站上的投资者提问,并及时、完整进行回复。	是	
3、公司与特定对象直接沟通前是否要求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	是	
4、公司每次在投资者关系活动结束后两个交易日内,是否编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并将该表及活动过程中所使用的演示文稿、提供的文档等附件(如有)及时在深交所互动易网站刊载,同时在公司网站(如有)刊载。	是	
三、内幕交易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及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登记管理做出规定。	是	
2、公司是否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填写《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档案》并在筹划重大事项时形成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相关人员是否在备忘录上签名确认。	是	
3、公司是否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相关重大事项公告后5个交易日内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买卖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进行自查。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进行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是否进行核实、追究责任,并在2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情况及处理结果报送深交所和当地证监局。	是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及前述人员的配偶买卖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前是否以书面方式将其买卖计划通知董事会秘书。	是	
四、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		
1、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项目的子公司是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不适用	
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一次审计,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真实性和合规性发表意见。	不适用	
3、除金融类企业外,公司是否未将募集资金投资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于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将募集资金用于风险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或者用于质押、委托贷款以及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	不适用	
4、公司在进行风险投资时后12个月内,是否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未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未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五、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10个交易日内通过深交所业务专区"资料填报;关联人数据填报"栏目向深交所报备关联人信息。关联人及其信息发生变化的,公司是否在2个交易日内进行更新。公司报备的关联人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是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是否至少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	是	
3、公司是否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得以执行。	是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间接和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是	
六、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在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以及违反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制度。	是	
2、公司对外担保是否严格执行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七、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1、公司是否在章程中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有关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2、公司重大投资是否严格执行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是	
3、公司在以下期间,是否未进行风险投资:(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2)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3)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	是	
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签署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书》并报深交所和公司董事会备案。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新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在其完成变更的一个月内完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及承诺书》的签署和备案工作。	是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已签署并及时更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后报深交所和公司董事会备案。	是	
3、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独立董事是否每年利用不少于十天的时间,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现场检查。	是	独董姓名 / 天数 张洪发 10 周继华 10 龚伟 10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4-3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七次会议于2014年1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张飞飞、汤大举、朱宜存、吴优福、邱先浩、卢浩董事,阮应国、程光杰、孙素明独立董事分别以书面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提供发电设备检修服务;同意安徽皖能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提供节能技术改造服务;同意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租赁公司房屋,作为办公用房。(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的《关于公司与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飞飞、汤大举、朱宜存、吴优福、邱先浩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董事卢浩、独立董事阮应国、程光杰、孙素明同意该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4-4

关于公司与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检公司")经过招标程序为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提供发电设备检修服务。

(二)安徽皖能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服务公司")为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提供节能技术改造服务。

(三)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租赁公司房屋,作为办公用房。

(四)由于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集团公司")为公司和运检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范围以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2014年1月28日,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全票通过该项议案。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运检公司

成立于2010 年 6 月18 日,注册资本为 2100万元,系能源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发电设备安装、运行、维护、检查、调试及技术服务,电厂技术咨询、监理,电厂管理服务,节能服务,新能源技术推广,机电产品销售,防水防腐及保温工程施工,建筑安装,电力投资。

运检公司荣获2013年安徽省行业十大信用单位,其优质的专业化服务在安徽省内外获得好评,与国内三大动力集团及中国机械进出口公司等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7707万元,负债36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4072万元,2012年度营业总收入13074万元。

2、节能服务公司

成立于2011年8月12日,注册资本500万元,系运检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电厂热力设备节能诊断、设计、改造及运行管理;电机设备、照明节能改造;余热、余气综合利用;合同能源管理;节能设备节能量管理;节能技术和产品推广,机电设备销售与技术服务。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569万元,负债8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482万元,2012年度营业总收入57.5万元。

(二)关联关系

运检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能源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节能服务公司是运检公司全资子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运检公司和节能服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电力设备检修服务

序号	甲方	乙方	服务主要内容	交易金额(元)
1	淮北国安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	乙方为甲方电力设备提供检修服务	2,355,641.05
2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	乙方为甲方电力设备提供检修服务	19,135,750.28
3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	乙方为甲方电力设备提供检修服务	481,107.69

2、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序号	甲方	乙方	服务主要内容	设备入账价值(元)
1	淮北国安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皖能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提供节能设备给甲方使用	1,825,628.52
2	临涣中利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皖能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提供节能设备给甲方使用	10,279,504.44
3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安徽皖能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提供节能设备给甲方使用	3,843,931.76

3、房屋租赁

序号	甲方	乙方	服务主要内容	交易金额(元)
1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	甲方出租房屋给乙方使用	336,000.00

(二)定价政策

1、提供检修服务

上述检修服务,主要是各子公司通过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检修的内容与价格。

2、节能技术改造服务

节能技术改造项目的合同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的程序和方式共同或者委托第三方机构对项目节能量进行测量和确认,按照相关行业标准,计算出设备技术改造后的节能效益,在约定的效益分享期内,甲乙双方分享节能效益。分享期结束,节能服务公司将技改设备无偿转让给发电企业一方。由于该业务实质上是转移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发电企业当期按照租赁准则确认资产价值。

3、房屋租赁

运检公司拟租赁公司位于合肥市高新区海棠路150号创新大厦第17层毛坯房以及配套的地下负一层6个车位(编号为101-106),作为其在合肥的办公场所。房屋租赁面积为842.25平方米,租赁期限为60个月,自2012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该租赁标的月租金为人民币28000元。运检公司在租赁期限内发生的一切使用费(物业费、房屋修缮费)均由运检公司自行承担。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运检公司及节能服务公司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有利于进一步增加公司发电设备的安全性及稳定性,提高公司经营效益。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未有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亦未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调查和审核,在董事会上表决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4-5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七届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审议并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201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检公司"为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提供发电设备检修服务;同意安徽皖能节能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提供节能技术改造服务;同意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租赁公司房屋,作为办公用房。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淘宝基金直销平台增加基金产品的公告

根据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浙江淘宝网络有限公司(简称"淘宝")签署的《基金直销平台技术服务协议》及《基金直销平台技术服务协议补充协议》,2014年2月7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淘宝基金直销平台认(申)购、赎回(申购、赎回开放时间将另行公告)泰达宏利基金官方店发布的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基金代码:000508)。

投资者欲了解该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等相关文件,也可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98-8888,010-66555662)或淘宝客服电话(0571-8815819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mfcteda.com或泰达宏利淘宝官方店http://tfund.taobao.com查询。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电话交易及手机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交易协议、相关业务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电话交易及手机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 年0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4-008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1月14日,公司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公司股票自2014年1月14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发布《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股票停牌后,公司及相关各方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各项工作。目前各中介机构正在对拟收购标的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收购具体方案尚未最后确定。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事项的进展公告。待相关工作完成后,董事会将审议该项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月29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情况的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经理胡洁女士因个人原因(休产假)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胡洁女士产假期间,公司决定将上述两只基金由华宝兴业中证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陈建华先生代为管理,代管期间为2014年2月10日至2014年6月19日。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备案。

特此公告。

附:陈建华先生简历

陈建华先生,经济学硕士,证券从业经历13年。曾在南方证券上海分公司工作。2007年8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在研究部、量化投资部任助理分析师、数量分析师、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ETF、华宝兴业上证180价值ETF联接基金经理助理,兼任华宝兴业上证180成长ETF、华宝兴业上证180成长ETF联接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12月起任华宝兴业中证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9日

国泰淘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变更基金名称、基金简称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旗下国泰淘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160220)的基金合同已于2013年12月30日生效,于2014年1月3日开放申购、赎回,并于2014年1月16日上市交易。现经我司与本基金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自2014年1月30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英文名称由"Guotai Taoxin Flexible Configuration Hybrid Fund"变更为"Guotai Minyi Flexible Configuration Hybrid Fund";本基金场内简称变更为"国泰民益",英文简称变更为"Guotai Minyi",基金代码保持不变,仍为160220。我司将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其他变更基金名称涉及的相关事宜也可查询我司于2014年1月28日发布的《国泰淘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变更基金名称的公告》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9日